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07日至2025年06月06日止。

第 82267905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1月29日

商 标

邮山予海

申 请 人 南澳县灰鲸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汕头市南澳县后宅镇中兴路北侧君悦大厦803房

代理机构 广东睿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冰箱磁性贴；装饰磁铁；眼镜；眼镜框；沙漏；鼠标垫；移动电源（可充电电池）；USB充电器；可下载的明信片；USB闪存盘